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8月17日下午13: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8月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文剑平先生、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王洪臣先生、郭辉先生、俞开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马世豪先生、刘润堂先生、李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经全体董事逐个表决后，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四、《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0年9月2日（星期四）上午9:30 在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25号1座永泰福朋喜来登酒店永泰大宴会厅B厅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8月17日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文剑平先生，1962年出生，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农学学士、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生态学硕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工学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北京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第四届理事会执行理事、北京水务理事会常务理事。文剑平先生具有资深的专业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多项专利的主要发明与设计人，其1987年8月至1989年10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中心助理研究员，1989年11月至1994年5月任国家科委社会发展司生态环境处副处长，1994年6月至1998年3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兼任中国废水资源化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赴澳大利亚留学，2001年7月学成回国后创办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6月起不再兼任总经理)；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文剑平先生先后被评为2008年北京市优秀青年企业家、中国环境保护产业优秀企业家、中关村优秀创业留学人员、中关村科技园区20周年突出贡献个人和无锡市第一批引进领军型海外留学归国创业人才（“530”计划）。文剑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40万股，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2、刘振国先生，1965年出生，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刘振国先生在本公司所属行业具有资深的业务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1987

年7月至1990年2月任北京市密云县水利局干部，1990年3月至1992年4月任北京市水利局农水处技术管理人员，1992年4月至1999年5月任北京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工程师，1999年6月至2006年5月任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副主任、高级工程师，2006年6月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刘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5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3、何愿平先生，1966年出生，南京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北京科技大学工学硕士、新西兰维多利亚大学金融学硕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拥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欧美同学会·澳新分会理事。何愿平先生具有投资、金融等专业背景和多年的大型企业经营管理经验，1991年12月至1992年12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科技处科长，1992年12月至1997年4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国际合作部部长，1997年5月至2000年6月到国外留学，2000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北大方正集团北大方正投资公司助理总裁、投资总监，2001年10月至2003年3月任北大方正集团方正东安稀土总公司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安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2005年9月至2007年6月任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何愿平先生是第二届海淀科技园区优秀青年企业家。何愿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1.5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4、王洪臣先生，1964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北京建筑工程学院工学硕士、清华大学工学博士，教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副院长，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王洪臣先生是国家《污水处理与水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主要起草人之一，参加了国内数十项大型水污染控制工程的咨询、评审或论证，国家绝大部分污水处理方面政策、

规范及标准的讨论或审查，参编国家发改委主持的“十一五”污水处理和再生水设施建设规划。王洪臣先生近几年主持的重大科研课题主要有《城镇污水处理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研究与编制（环保部）、《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评价标准》的编制（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微孔曝气关键技术及设备的开发与（2009AA063804）》（国家“863”计划）、《北京城市再生水水质提高关键技术与集成示范（2009ZX07314-008）》（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北京城市污水处理及再生水提高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D07050601500000）》，北京市绿色通道重大科技项目、《A2/O工艺城市污水处理厂节能降耗关键技术研究（2006BAC19B01）》（国家“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城市污水处理设备成套化研究-工艺优化（2004AA601010）》（国家“863”计划）等。王洪臣先生荣获北京市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华夏建设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建设部部级）、华夏建设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建设部部级）、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发展贡献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王洪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5、郭辉先生，1971年出生，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学士、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同岳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郭辉先生历任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委会秘书长，上海鑫联董事总经理，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郭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6、俞开昌先生，1971年出生，南昌大学工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学硕士、清华大学在职博士，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俞开昌先生是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技术领域优秀青年学者和专家，其作为主要设计人

员完成的“深圳市城市污水海洋处理工程”获2003年度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部级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其作为主要发明人之一所研发的“一种可气冲的外压柱式中空纤维膜组件(ZL 03 121949.7)”和“用于膜-生物反应器的在线化学清洗方法(200510115862.X)”两项新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其是我国第一个大规模MBR工程——北京密云再生水厂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主持者。俞开昌先生1993年至2000年任南昌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0年考取清华大学研究生学习深造，2004年至2005年任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5年至2007年3月，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膜技术研发与应用中心总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俞开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马世豪先生，1938年出生，于1963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返聘）。马世豪先生是我国水污染治理行业的著名专家，曾主持“八五”、“九五”、“十五”攻关项目的子课题各一项，主持工业和城市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多项，主持国家环境标准制修订三项（国家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标准GB1844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标准GB8978-88，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制（修）订），获部级二等奖1项、局级一等奖1项，北京市科技进步奖1项，发表著作、论文20余部、篇。马世豪先生历任建设部建筑科学研究院市政工程研究所技术员，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室主任、高级工程师，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马世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

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马世豪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2、刘润堂先生，1947年出生，于197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中国水利学会和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理事。刘润堂先生历任山西省水利厅助理工程师，山西省原平县委副书记、县委副书记，山西省代县县委书记，山西省水利厅副厅长、高级工程师，水利部水土保持监测中心主任，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巡视员等。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刘润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刘润堂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3、李博先生，1979年出生，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澳大利亚国家审计署高级审计师。李博先生历任北京银行职员、Harvey Norman公司账款职员，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李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李博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